越城区稽山街道办事处公开招聘

编外工作人员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越城区稽山街道办事处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2名（男女不限）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条件

应聘人员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热爱社会服务工作，政治素质好，工作责任性强，具有较强的组织、纪律、大局观念和群众工作能力。

2.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（1985年9月7日以后出生）。

3.身体健康，无不良嗜好且无犯罪记录。

4.具有与招聘岗位要求相适应的学历、学位、专业等条件。

5.具备本公告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二、招聘岗位及要求

（一）党政综合办公室工作人员岗位，招聘1人，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，一年及以上财务相关工作经历，户籍不限，要求会计、会计学、审计、审计学、财务管理等专业；如持有初级及以上会计职称证书，专业不限。

（二）经济发展办公室工作人员岗位，招聘1人，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，两年及以上工作经历，绍兴市三区户籍(越城区、柯桥区、上虞区)，要求公共管理类、工商管理类或经济学类等专业。

三、报名办法

1.报名时间：2020年9月14日—15日，上午8:30—12:00，下午2:00—5:30。

2.报名地点：越城区稽山街道办事处（阳明北路686号）二楼206办公室。

3.报名资料：报名表，近期1寸免冠照片2张，身份证、户口簿（或印有本人户口信息的户口簿页面）、学历证书、初级及以上会计职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、工作经历证明（社保证明或加盖单位公章的证明，学校全日制学习期间工作不作为有效工作经历）、《考生健康申报表》（附件2）。

四、招聘程序

在报名的基础上，经资格审查、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，择优聘用。

1.资格审查

报考人员需对所提供报名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符合条件的报名人数与计划招聘人数比例不足3：1的，将酌情核减或取消招聘计划。

2.考试

根据笔试成绩，按1:5比例确定人数进行面试（不低于1:3），按笔试40%、面试60%比例折合成总成绩，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数1：1的比例确定体检、考察对象。如报名人数不足10人（但不少于3人），可直接采用面试形式进行招聘。

考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3.体检、考察和公示

面试成绩合格分为60分，面试不合格者，不能列入体检对象。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，体检考察工作参照浙江省公务员考录有关政策执行。

因体检放弃、体检不合格、考察不通过或公示前放弃应聘资格而出现的空缺，在面试合格的考生中，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，依次替补。

4.聘用及待遇。

经公示无异议的办理录用手续。

与编外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，试用期1个月，试用期满后经考察能胜任岗位的，薪酬按编外聘用人员相关规定执行（年薪6万左右，含“五险一金”）；不能胜任的，取消聘用资格。录用人员最低服务期限为1年。

五、疫情防控相关要求

1.考生均须提前通过支付宝、浙里办等平台申领“浙江健康码”，“浙江健康码”为绿码、体温正常，佩戴口罩后方能进入现场报名或考点考试。

2.如考生刻意隐瞒接触史、旅居史、故意谎报病情或拒不执行疫情防控措施的，将严肃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3.如省、市、区防控办出台新的疫情防控要求，则按最新要求执行。

咨询电话：稽山街道党建综合办公室206室，88609437。

附件：1.越城区稽山街道办事处招聘编外工作人员报名表

2.考生健康申报表

越城区稽山街道办事处

2020年9月8日

附件1：越城区稽山街道办事处招聘编外工作人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户口所在 地 |  | 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 健康程度 |  |
| 学历学位 | 全日制教 育 | 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
| 在职教育 | 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
| 毕业时间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专业技术职称 |  |
|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 婚姻及生育 状况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家庭地址 |  |
| 邮政编码 |  | 联系电话 |  |  |
| 简历(从高中填起) |  |
| 所获荣誉 |  |
| 资格审查意见及审查人 | 签名（盖章） |
| 诚信声明：1. 本人以上所填信息均真实、准确。
2. 报名时本人所提供的身份证、户口簿、学历证书、专业技能证书等证件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，真实有效。
3. 如本人有违反上述任一条款情况，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本人签名： |

意向岗位：

附件2：

考生健康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户籍 |  |
| 就读学校或现工作单位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现居住地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目前身体状况 |  | 浙江“健康码”颜色 | 绿色 | 黄色 | 红色 |
|  |  |  |
| 近14天内是否一直在浙江省范围 | 是□ 否□ |
| 近14天以来行程轨迹（应注明具体时间、地点及出行交通方式。近14天未离开过浙江省范围则填写“一直在浙江”） |  |
| 本人是否是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及治疗情况 |  |
| 近14天内，是否来自境外 |  | 核酸、抗体检测情况 |  |
| 是否被当地认定为密切接触者并接受隔离医学观察 |  |
| 直系亲属及共同居住人健康状况 |  |
|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|  |
| 考生承诺 | 本人承诺，以上填报内容全部属实，如有不实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考生亲笔签名：2020年 月 日 |